

十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65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HD-65F1)，生产厂为(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丹梓北路1号鸿合大厦1栋A座101及整栋)。(65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HD-65F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65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HD-65F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65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HD-65F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86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D86EM)，生产厂为(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麓路1088号)。(86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D86EM)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86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D86EM)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86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D86EM)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90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G90ED)，生产厂为(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麓路1088号)。(90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G90ED)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90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G90ED)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90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G90ED)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98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G98EP)，生产厂为(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麓路1088号)。(98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G98EP)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98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G98EP)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98英寸交互式智能平板 FG98EP)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移动支架 ST01)，生产厂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科珠路192号)。(移动支架 ST0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

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移动支架 ST01)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移动支架 ST01)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 (单位)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 (单位) 名称 (盖章): 上海仪电鑫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6 月 22 日